

阳城县统计局

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度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的要求，全面梳理总结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围绕统计主责主业推进信息公开，保障广大人民群众获取统计信息，提高我局工作透明度，促进依法统计，打造统计信息服务品牌，切实以灵活多样的形式做好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

2025 年，我局共通过阳城县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布信息 60 条。其中：“部门工作”专栏主动公开 59 条，“统计信息”专栏主动公开 1 条，为社会公众查阅统计相关信息提供便利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

2025 年，我局未收到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关于本机关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

建立健全了政府信息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保密审查等相关制度。主要建立情况如下：一是建立各股室政府网站信息报送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，确保信息报送及时、准确。二是建立政府信息保密审查机制。三是建立常态化查网制度，及时解决错链、失链等问题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

积极参与阳城县政府网站平台建设，及时在阳城县政府网站公布了信息公开指南，公布了我局信息公开的受理机构、受理电话和受理电子邮箱，方便社会公众及时向我局查询、咨询相关信息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有专门机构，责任到岗，责任到人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

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根据工作开展情况及时调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人员名单，形成了以党组书记、局长李志坚同志为组长，分管领导张进斌同志为副组长，各股室负责同志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安排责任心强的同志具体负责政府公开信息的收集、整理、上传、发布等工作，定期召开政务公开专题会议，学习信息公开知识，提高信息发布水平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
理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,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,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着一定不足和薄弱环节。一是主动公开信息的时效性、数量和细化程度不足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格式不够规范；三是审校机制落实不够严格。2026年，我局将采取多种措施，继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一是细化工作要求，结合单位实际和公开内容，将政务公开的责任分解到各股室，确保权责清晰，促进工作落实；二是继续加强对政务信息网站的日常检查，确保信息更新及时，链接正常可用；三是严格落实审校机制，切实提升统计政务信息公开的质量与公信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2025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本报告电子版可从“阳城县人民政府”门户网站
(www.yczf.gov.cn) 下载。